

吕梁经济技术开发区数字经济产业项目修建性详细规划、方案设计及初步设计其他 招标控制价公示

(招标编号：FQ141112202107310031)

一、控制价内容：

依据《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号文件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

第五条 实行政府指导价的工程勘察和工程设计收费，其基准价根据《工程勘察收费标准》和《工程设计收费标准》计算。发包人、和勘察人、设计人应当根据建设项目的实际情况协商确定收费额。

故依据《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号文件收费标准，按照建安费（三期合计费用为基数）取费的 69% 作为投标报价上限。工程建安费以评审中心审计结果为准。

注：A.投标人的投标报价高于最高投标限价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B.公布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前十五日或之前的时间；

C.公布媒介：在招标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予以公布；

D.最高投标限价即招标控制价；

E.方案设计占总设计基准价的 15%，初步设计占总设计基准价的 30%。

F.初步设计不含工程概算编制。

G.修建性详细规划不另外计算费用。

二、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吕梁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建设管理局。

三、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吕梁园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地 址：山西省吕梁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离石区田家会街道办前马家村智慧城市运营中心

